

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文件

闽广〔2020〕241号

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关于安排 2020 年全省媒体融合建设扶持项目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设区市文旅局（广电局）：

为进一步推动我省广播电视媒体融合发展，根据省广电局《福建省网络视听与媒体融合建设扶持专项资金申请使用规程（试行）》规定，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0 年我省媒体融合建设扶持项目的征集评审工作。经研究，决定对鼓楼区融媒体中心等 10 个项目予以扶持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做好资金拨付对接工作。请相关设区市文旅局（广电局）及时通知获扶持单位，于 11 月 19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和银行账

号的本单位行政事业单位往来票据或正式发票（开票项目：2020年全省媒体融合建设扶持项目）寄送至省广电局网络视听与媒体融合处，省局将在收到票据后拨付扶持资金。

二、加强资金使用监管。各单位收到扶持资金后，要按照国家财政、财务规章制度和相关规定，加强项目资金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并及时开展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评估。省局将对资金使用情况适时开展抽查。

三、推动媒体融合发展。各单位要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，管得住是硬道理，用得好是真本事，以内容建设为根本、先进技术为支撑、创新管理为保障，加快打造新型传播平台，建成新型主流媒体，构建融为一体、合而为一的全媒体传播格局，推动媒体深度融合发展。

附件：2020年全省媒体融合建设扶持项目名单

福建省广播电视局

2020年11月11日

（联系人：网络视听与媒体融合处章伟，联系电话：0591—88116501，邮寄地址：福州市台江区西环南路128号省广播电视局）

此件主动公开

附件

2020 年全省媒体融合建设扶持项目名单

序号	申报单位	项目名称	安排扶持资金
1	鼓楼区融媒体中心	媒体融合	10 万元
2	南靖县融媒体中心	媒体融合	10 万元
3	德化县融媒体中心	媒体融合	10 万元
4	泉州广播电视台	嗨 923 融媒体交互项目	10 万元
5	永安市融媒体中心	媒体融合	10 万元
6	荔城区融媒体中心	《荔城微声》项目	10 万元
7	莆田市广播电视台	媒体融合	10 万元
8	浦城县融媒体中心	媒体融合	10 万元
9	龙岩电视台	红土地网融合号客户端	10 万元
10	宁德电视台	短视频快速发布系统	10 万元

